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2月20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2月27日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红菊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经审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核查,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合并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含)10亿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0.4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9.6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由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

2、经审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

3、经审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

4、经审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计划和战略实施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资金周转安全,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5年度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主要用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贸易融资等综合授信业务,融资费用按相关规定与各金融机构协商确定,融资协议将分别订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财务总监代表公司签订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相关协议、合同等有关文件;授权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子公司签订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相关协议、合同等有关文件。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经审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2月20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2月27日在监事会办公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晓贤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效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

2、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减少由于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

3、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有利于规避人民币汇率波动带来外汇风险,能够有效控制外汇风险带来的成本不确定性,减少由于外汇交易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项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合并称为"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合并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0.4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9.6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26号)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股票74,906,36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0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99.67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0,288,111.8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9,711,887.8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0〕第4-00033号《验资报告》。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计划投资和实际投入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和实际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调整后拟投资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项目状态
1	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注2	17,000.00	10,273.44	已结项
2	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	10,000.00	5,277.28注1	进行中
3	新都区航飞航空结构件研发生产项目注2	10,776.56	8,533.77	已结项
4	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17,245.28	17,245.28	已完成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3	3,949.35	4,509.69	已完成
合计		58,971.19	45,839.46	-

注1: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未经审计。

注2: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及"新都区航飞航空结构件研发生产项目"已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满足结项的条件,公司决定对其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注3:2023年12月8日,公司经审议将"新都区航飞航空结构件研发生产项目"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入金额从14,725.91万元调整至10,776.56万元,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前期现金管理取得的投资收益合计4,509.69万元用于公司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1)。

2、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厚公司收益,为公司及广大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收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为严格控制风险,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投资理财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保本型产品,且上述产品不得进行质押。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发行的中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其它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但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关于高风险投资涉及的投资品种。

(三)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四)投资额度

在确保不影响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10亿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0.4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9.6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使用自有资金所获得的收益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六)实施方式

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由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公司将面临持续的资金需求,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将依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持续投入募集资金进行项目建设。公司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合并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含)10亿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0.4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9.6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由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七、监事会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效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八、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基本情况:

(1)交易目的: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合并称为"公司")的产品包括架空导地线、电力电缆、特种电缆、铝基复合新材料等,铝、铜、塑料等为公司主要原材料,原材料价格波动会给公司经营业绩及毛利造成较大的影响。为稳定公司经营业绩,更好地规避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公司拟利用期货市场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交易品种、交易工具:生产经营相关的铝、铜、塑料等境内外商品交易所或银行制定的标准合约及金融衍生品。公司使用境内外期货、掉期和场外或场内期权等衍生品工具进行套期保值,以降低业务风险管理成本和提高期现业务管理效率。

(3)交易场所:公司期货、期权交易的场所包括合法运营的境内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以及伦敦金属交易所(LME)等境外期货交易所;衍生品交易的场所包括合法运营的境内大型券商、银行和大型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以及伦敦金属交易所(LME)等。

(4)交易额度:最高保证金和权利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在开展相关业务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0亿元,交易额度在有效期间内循环使用。

(5)资金来源: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及其子公司衍生品交易授信进行套期保值操作,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6)专业人员配备情况:为降低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成立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工作小组,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具体负责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事务。

2、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期货交易,本业务无本金或收益保证,在实施过程中存在政策风险、资金风险、违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一、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开展的目的

公司产品包括架空导地线、电力电缆、特种电缆、铝基复合新材料等,铝、铜、塑料等为公司主要原材料,原材料价格波动会给公司经营业绩及毛利造成较大的影响。为稳定公司经营业绩,更好地规避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公司拟利用期货市场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敞口基于原材料预购及产成品预售的数量、交易期限进行测算,以具体业务合同为依托,交易金额、交易期限与实际风险敞口相匹配,原则上套保比例不超过总敞口的80%。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与生产经营所涉及现货购销业务冲抵后,可较好的实现套期保值交易,有利于保障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

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概况

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组织建立公司套期保值领导小组,作为管理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机构,并按照公司已建立的《期货套期保值制度》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操作。

1、套期保值期货品种、工具:公司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为生产经营相关的铝、铜、塑料等境内外商品交易所或银行制定的标准合约及金融衍生品。公司使用境内外期货、掉期和场外或场内期权等衍生品工具进行套期保值,以降低业务风险管理成本和提高期现业务管理效率。

公司部分外贸订单销售价格以境外商品价格为基准进行定价、结算,境外商品与公司部分外贸订单销售价格浮动基准价标的一致,因此使用该境外工具受国内外商品价差影响更小,可以有效规避国内外商品波动幅度和方向不完全一致的风险,有利于达到更好的套保效果。

场外衍生品的交易要素更加灵活,公司可以根据相关合同生产采购或销售日期等因素来定制与经营相匹配的个性化合约,更加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套保需求。套期保值中涉及的场外交易,标的挂钩境内期货合约,均选择合法运营的境内大型券商、银行和大型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处开设账户并进行操作,对手方履约能力较强,风险水平可控。

2、投资额度:最高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有效期间内循环使用。

3、资金来源: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及其子公司衍生品交易授信进行套期保值操作,不涉及募集资金。

4、套期保值业务场所:公司期货、期权交易的场所包括合法运营的境内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以及伦敦金属交易所(LME)等境外期货交易所;衍生品交易的场所包括合法运营的境内大型券商、银行和大型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以及伦敦金属交易所(LME)等。

5、期限: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限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但该笔交易额度纳入下一个审批有效期计算。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存在政策、基差、资金流动性、操作、技术、对手方违约等方面的风险,具体如下:

1、政策风险

宏观政策及期货市场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等风险。

2、基差风险

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背离所带来的期货市场、现货市场均不利的风险。

3、资金风险

在期货价格波动大时,可能产生因未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造成实际损失的风险。

4、违约风险

场内对手交割方不具备履约能力,或场外做市商无力履约所造成的风险。

5、操作风险

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若专业人员配置不足、内控不完善,会产生相应风险。

6、技术风险

由于软件、硬件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的风险。

7、境外及场外衍生品交易风险

因境外政治、经济和法律等变动,或因场外产品流动性缺乏、交易对手方违约等带来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规范管理制度

为规范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操作及管理程序,依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制度》,明确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及职责、业务流程和审批报告、授权管理、风险管理、绩效评价等相关内容。

2、规范套期保值业务行为

公司套期保值行为在公司套期保值领导小组授权和监督下开展,严格执行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流程和决策程序。

3、加强账户资金监管

依据账户风险程度,及时平衡、调拨账户可用资金,防范账户持仓风险。

4、提升业务能力

提高套期保值业务人员的专业知识和水平,深度期现融合,提升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整体水平。

5、优化交易环境

建立"安全、快捷"的软硬件交易环境,保证交易系统的流畅运行。公司已与相关专业机构合作,以规范程序、控制风险和提高效率。

6、完善止损机制

对于套保过程中风险敞口发生变化导致套保必要性下降,或触发套保方案中设定的止损条件,公司相关部门及时评估并向套保领导小组提交风险分析报告。

五、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认为:

(1)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及其子公司衍生品交易授信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利用期货市场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已就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期货套期保值制度》,通过实行授权和岗位牵制等措施进行风险控制。

(3)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及其子公司衍生品交易授信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且品种仅限于生产经营相关物资。有利于锁定公司的产品预期利润,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和平抑价格震荡的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减少由于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宜。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基本情况:

(1)交易目的:随着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合并称为"公司")海外业务发展迅速,公司外汇收支规模不断增长。公司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

(2)交易品种:外汇汇率、本外币利率。

(3)交易工具: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结构性远期、外汇互换、外汇期货、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4)交易场所: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前述交易场所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5)交易金额: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800万美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8,000万美元,公司累计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总额不超过8,000万美元。

(6)资金来源: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及其子公司衍生品交易授信进行套期保值操作,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7)专业人员配备:公司成立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公司远期外汇交易事务。工作小组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

2、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远期外汇交易仍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交易违约风险、回款预测风险等,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一、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概述

1、交易的目的

公司产品出口主要以美元结算,外销收入占比较高。目前,国际外汇市场波动较为剧烈,以美元为主的外汇汇率起伏不定。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相关实际情况,适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以加强公司的外汇风险管理。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是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用于锁定成本、规避汇率风险。公司挑选与主营业务经营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产品,且衍生产品与业务背景的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相匹配,符合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

公司采用远期合约等外汇衍生产品,对冲进出口合同预期收付汇、外币负债及手持外币资金的汇率变动风险,其中,远期合约等外汇衍生产品是套期工具,进出口合同预期收付汇、外币负债及手持外币资金是被套期项目。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降低汇率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程度,从而达到风险相互对冲的经济关系,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

2、交易金额及交易期限

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任一时点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8,000万美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及其子公司衍生品交易授信进行套期保值操作,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授权期限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限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但该笔交易额度纳入下一个审批有效期计算。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800万美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8,000万美元。

3、投资方式

公司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结构性远期、外汇互换、外汇期货、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合约期限与基础交易期限相匹配,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交易场所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交易场所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资金来源

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及其子公司衍生品交易授信进行套期保值操作,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进行套期保值,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公司可能需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缴纳保证金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或以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授信额度来抵减保证金的要求。

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风险及公司应采取的措施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同时该业务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若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售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采购订单、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付款、回款预测,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确,导致公司已操作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产生延期交割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措施

1、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回款期限和回款金额进行交易。

2、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较低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机构选择具备资质且信用度较高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3、公司制定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充分控制交易风险。

4、公司成立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公司远期外汇交易事务。工作小组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

5、公司外汇业务相关人员加强对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特点及风险的学习与培训,严格执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授权部门和人员应当密切关注和分析市场走势,持续跟踪远期外汇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远期外汇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

6、公司审计部定期对远期外汇交易进行合规性检查。

三、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投资需求紧密相关,基于公司外币资产、负债状况以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能够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并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并为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配备了专业人员,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具有可行性。

四、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远期外汇锁定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认为: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有利于规避人民币汇率波动带来的外汇风险,能有效控制外汇风险带来的成本不确定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有利于规避人民币汇率波动带来外汇风险,能够有效控制外汇风险带来的成本不确定性,减少由于外汇交易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事宜。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5年3月18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3月18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13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3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偃师市顾县镇史家湾工业区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2.00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特别提示和说明:

1、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